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9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经全体董事推举，会议由丁利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丁利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董事的专业特长，为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经逐项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2.1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丁利荣先生、李淳先生、平丽洁女士、李科学先生、陈晓东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由丁利荣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2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梁仕念先生、李淳先生、韦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由梁仕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3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武志伟先生、李淳先生、平丽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由武志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4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淳先生、梁仕念先生、平丽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由李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3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逐项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1 聘任丁利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2 聘任刘增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3 聘任郑国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4 聘任张晓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5聘任秦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6聘任张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7聘任朱英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8聘任张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在荣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6.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青岛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有授信即将到期，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公司战略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向中国民生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大写捌千万元整）综合授信，期限 12 个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9 日

附件：

丁利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管理科学博士。曾任江苏华控创投基金合伙人、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担任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英派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英派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济南英派斯健身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州市武进体育场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成都英派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获2012—2014年度即墨市劳动模范称号。

截至目前，丁利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增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2月出生，机械工程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至2004年，在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员、研发科长和研发部经理等职务。2005年起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刘增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国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4年起曾担任青岛英格尔钢塑制品有限公司品管科科长、检测中心主任、装配科长、生产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质量管理部经理等职务，2004年至2007年任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总经理助理、质量管理部经理等职务，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郑国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晓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5月出生，学士学位。1999年至2000年，在江苏时代超市有限公司任采购主管等职务。2000年至2003年，在苏宁电器集团担任物流部长，2003年至2004年，在王家湾物流有限公司任物流经理，2004年至2011年，在江苏五星电器有限公司任物流总监、客户服务总监等职务。2012年至2013年，任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3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采购中心经理、物流售后管理中心经理。

截至目前，张晓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秦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2月出生，机械设计学士学位，工程师职称。2001年至2003年，在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工艺科长，2004年起先后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兼生产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制造管理中心经理。

截至目前，秦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0月出生，法学学士。2002年至2006年，曾任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福州路俱乐部经理、香港路俱乐部经理和贵州路俱乐部经理等职务。2006年至2010年，曾任青岛英派斯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督导部经理和综合部经理等职务。2011年至2016年，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兼董事长助理。2015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3月起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瑞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青岛

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32-85793159

联系传真：0532-85793159

电子邮箱：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朱英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职称。1993年至2010年，先后在山东省外贸食品进出口公司日照黄海公司、山东省外贸食品进出口公司山孚大酒店、山东省外贸食品进出口公司山富物流公司、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管理类职务。2010起年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朱英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媛，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审计师职称。2013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规划发展部专员、总经理办公室助理、证券事务部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截至目前，陈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媛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18 号国展财富中心 3 号楼 7 层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32-85793159

联系传真：0532-85793159

电子邮箱：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刘在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 年 12 月出生，文理双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7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先后在青岛人民印刷厂、创新科技（山东青岛）有限公司、青岛高校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担任设计部主管、工程技术部经理以及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等职务。2014 年 5 月 2017 年 11 月担任公司系统管理本部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系统管理本部总监兼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刘在荣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